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21樓

承辦人：余泯蓁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34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J266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樹林區三多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004372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02592623_110D2104338-01.pdf、1102592623_110D2104339-01.odt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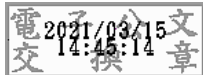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修正「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師資人才審核及人才資料庫維護要點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人才資料庫審核及維護要點」，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10年3月8日以臺教學(三)字第1100016368B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行政規則)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3月8日臺教學(三)字第1100016368C號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(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)下載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